

证券代码：832259

证券简称：鸿发有色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8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6,3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.43 元人民币现金（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（财税【2015】101 号文））。

QFII 实际每 10 股派 0.387 元，对于 QFII 之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。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18 年 6 月 20 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18 年 6 月 23 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8 年 6 月 20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（R 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本次权益分派现金红利全部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，将于 2018 年 6 月 23 日划入股东资金账户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南京市溧水区柘塘镇柘宁东路 305 号 联系人：王爱娣
电话：025-56607168 传真：025-56607178

六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通过分派方案的决议。

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30日